附件2

评分标准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一** | | **价格部分** | | | | **30** |
| **二** | | **技术部分** | | | | **53**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技术响应情况 | 40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要求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100分，带▲的参数为重要条款，每项负偏离扣7分，最高扣56分，扣完为止，其它技术参数每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说明：以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偏离表》为评分依据，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如有），并注明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或未注明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位置或提供的证明资料显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模糊不清无法判断或未显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参数的，该项技术指标按负偏离处理；证明材料与偏离表内容不一致的，按负偏离处理。 |
| 2 | 项目实施方案 | 6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  投标人提供的技术保障措施须包含以下内容：  1.项目实施团队；  2.安装（施工）方案及进度安排；  3.质量控制措施；  4.用于本项目的安全保障措施。  （二）评分依据：  1.每提供一项得20分，全部提供得80分。  2.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价：  （1）方案整体科学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评审为优的，加20分；  （2）方案较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一定可操作性，评审为良的，加 15分；  （3）方案不尽合理、针对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评审为中的，加 10分；  （4）方案不合理、无针对性、无可操作性，评审为差的，不加分。  评价为差的，专家须说明情况。 |
|  | | 3 | 售后服务方案 | 7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是否充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案应包含：  1.售后能力及质保期;  2.服务响应及时；  3.故障处理措施和故障解决方案;  4.应急处理方案。  评分依据：  1.每提供一项得20分，全部提供得80分。  2.在此基础上，由评审委员会进行评价：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可行、服务周到、服务响应时间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合理、故障解决时间短、培训方案完整、提供品牌或投标人24小时售后服务热线电话，视为优，加20分；  （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详细可行、服务比较周到、服务响应时间较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较合理、故障解决时间较短、培训方案相对完整，视为良，加15分；  （3）售后服务方案一般、服务响应时间快、故障处理措施和应急处理方案一般、故障解决时间较长、培训方案一般，视为中，加10分；评价为差不加分。评价为差的，专家须说明情况。 |
| **三** | **商务需求** | | | | | **7**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情况 | 3 | 专家打分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免费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10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50分，扣完为止。 |
| 2 | 其他商务条款偏离情况 | 4 |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其他商务条款偏离表》，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全部满足要求的得10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0分，扣完为止。 |
| **四** | | **综合实力部分** | | | | **5**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人相关认证情况 | 2 | 专家打分 | 1. 评分内容：   投标人或制造商具备以下认证证书：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以上认证证书提供3项即得满分，每提供1项得30分，提供2项得60分。  （二）评分依据：  1.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截图。  2.未提供或提供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得分。 |
| 2 | 同类  业绩情况 | 3 | 专家打分 | （一）评分内容：  考察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电瓶车（含定制或改装）同类业绩情况,提供3个即得满分，提供2个得60分，提供1个得30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同一单位续签合同不得分。  （二）评分依据：  1.要求提供每一个完工项目加盖合同甲方公章（或甲方合同章）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清晰扫描件，原件备查；  同时提供合同关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签订时间、双方签章页）作为得分依据，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还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资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或项目报告。  2.以上资料均要求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备注：评分中出现无证明资料或证书过期或专家无法凭所提供资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
| **五** | | **其它部分** | | | | **5**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诚信分 | 5 | 专家打分 | 评分内容：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评分依据：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诚信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被认定提供的陈述与事实不符的，此项不得分并依法追究其责任。 |